

项目编号：YAXB2025-008

政府采购项目

延安职业技术学院化工智能生产仿真平台采购 项目

竞争性谈判文件



采 购 人：延安职业技术学院
采购代理机构：延安新标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5 年 6 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谈判公告	1
第二部分	供应商须知	5
第三部分	技术参数及要求	21
第四部分	商务及合同主要条款	32
第五部分	谈判响应文件格式	37
第六部分	附件	58

第一部分 谈判公告

项目概况

化工智能生产仿真平台采购项目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延安市）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5 年 07 月 23 日 10 时 00 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YAXB2025-08

项目名称：化工智能生产仿真平台采购项目

采购方式：竞争性谈判

预算金额：1,091,400.00 元

采购需求：

合同包 1(延安职业技术学院化工智能生产仿真平台采购项目)：

合同包预算金额：1,091,400.00 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1,091,400.00 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元)
1-1	教学仪器	化工专业教学设备	1(批)	详见采购文件	1,091,400.00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自签订合同后 10 个日历天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合同包 1(延安职业技术学院化工智能生产仿真平台采购项目)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2.1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 号；

2.2 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

2.3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 号；

2.4 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

2.5 财政部、国家发改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联合印发《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 号）；

2.6 财政部 农业农村部 国家乡村振兴局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的通知（财库〔2021〕19 号）、财政部 农业农村部 国家乡村振兴局 中华全国供销合作总社关于印发<关于深入开展政府采购脱贫地区农副产品工作推进乡村产业振兴的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21〕20 号）；

2.7 《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 号）、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 号）。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合同包 1(延安职业技术学院化工智能生产仿真平台采购项目)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3.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提供合法有效的具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附 2024 年年度报告）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国家规定的相关证明；

3.2 委托代理人授权书（附法定代表人及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谈判的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及复印件）；

3.3 税收缴纳证明：提供本年度任意 1 个月依法缴纳税收证明，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3.4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本年度任意 1 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3.5 财务状况证明：提供 2023 年度或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成立时间至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或其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三个月内）及基本存款账户开户证明；

3.6 书面声明：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3.7 供应商未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和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记录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

3.8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3.9 供应商须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函；

3.10 中小企业执行情况：本项目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采购标的属于工业）；

3.11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谈判。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 2025 年 07 月 16 日 至 2025 年 07 月 18 日 ， 每天上午 08:00:00 至 12:00:00 ， 下午 14:00:00 至 18:00:00 （北京时间）

途径：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延安市）

方式：在线获取

售价： 0 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 2025 年 07 月 23 日 10 时 00 分 00 秒 （北京时间）

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延安市）电子招投标系统

五、开启

时间： 2025 年 07 月 23 日 10 时 00 分 00 秒 （北京时间）

地点：延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四厅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3 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请投标人按照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供应商注册登记有关事项的通知中的要求，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注册登记加入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库；

（2）投标人须完成数字认证证书（CA 锁）办理（包括法人锁、主锁）及信息绑定。数字认证证书（CA 锁）办理地址：延安市新区为民服务中心 7 号楼 2 楼，CA 锁企业信息绑定在 1 号服务窗口（7 号楼 2 楼大厅）办理，且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延安市）》进行备案登记；

(3) 下载文件：投标人使用捆绑 CA 证书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延安市）延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选择电子交易平台中的陕西政府采购交易系统进行登录，登录后选择“交易乙方”身份进入供应商界面下载采购文件；

(4) 投标文件递交方式：电子上传投标文件递交，递交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延安市）电子招投标系统。投标文件递交的具体要求详见招标文件的规定，逾期送达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5) 发布公告的媒介：《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延安市）》。

八、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延安职业技术学院

地址：延安市宝塔区枣园路

联系方式：13772280281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延安新标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延安市新区轩辕大道五地块 898 创 8 空间二楼 207 室

联系方式：18691195662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张晓方

电话：18691195662

延安新标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第二部分 供应商须知

一. 名词解释

- ✧ 采购人：延安职业技术学院
 - ✧ 监督机构：延安市财政局及采购人纪检部门
 - ✧ 采购代理机构：延安新标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 ✧ 供应商：满足本次谈判要求具有相应资质和完成项目能力的供应商
 - ✧ 谈判小组：依据《政府采购法》等有关规定组建，依法履行评审采购活动职责的评审成员
 - ✧ “节能产品”或“环保产品”：国务院有关部门发布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或者《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内的产品
 - ✧ 进口产品：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收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已通过财政核准的进口产品，仅表明允许进口产品参与该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如因信息不对称等原因，仍有满足需求的国内产品要求参与采购竞争的，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对其加以限制，应当按照公平竞争原则实施采购。未通过财政核准的进口产品，禁止进口产品参与本项目谈判
 - ✧ 成交供应商：由谈判小组推荐经采购人确认的供应商
- 注：如为分公司响应，后附总公司授权书，法定代表人可为分公司负责人。

二. 供应商

1. 合格供应商的范围

-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产品和专业技术能力
-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它条件

2. 供应商信用记录查询

对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和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记录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的单位，应当拒绝参与采购活动。

3. 谈判委托

如供应商代表不是法定代表人，须持有《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原件）

4. 谈判费用

无论谈判的结果如何，供应商自行承担参加谈判相关的全部费用。

5. 谈判标的物

如涉及，供应商应优先选投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公布的《节能环保产品目录》的标的物。

6. 项目现场勘察

如涉及，供应商应按照谈判文件中规定对采购项目现场和周围环境的现场考察。供应商未在指定时间进行勘察的，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不再另行组织。

7. 样品递交

如涉及，供应商应按照谈判文件规定递交样品。

三．谈判文件

1. 谈判文件

（1）谈判文件是根据本项目的特点和需求编制，由谈判文件总目录所列内容组成。

（2）适用范围

本次谈判依据采购人的采购计划，仅适用于本谈判文件中所叙述的项目。

（3）谈判文件的下载：谈判公告发布后，供应商应从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延安市）下载谈判文件，谈判文件仅作为本次谈判使用。

2. 谈判文件的澄清

对谈判文件中有难以理解或参数有疑义的内容，须在规定时间内提交书面资料，否则视为对谈判文件再无疑义，因此带来的一切不利后果由供应商自负。

3. 谈判文件的及修改

（1）采购代理机构可对已发出的谈判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作为谈判文件的组成部分。

（2）澄清和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至少三个工作日前，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延安市）”统一发布，并对供应商具有约束力。不足三个工作日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

4. 谈判的处理依据

谈判小组有权对在谈判过程中出现的一切问题，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实施条例》和《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的条款，本着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进行处理。

5. 解释权归属

本次谈判文件的解释权归采购代理机构。

四．谈判要求

1. 谈判内容

本次谈判为：延安职业技术学院化工智能生产仿真平台采购项目。供应商可根据自身的资质情况和经营范围对本项目进行谈判，不得将其子目再行分解或只响应其中的一部分内容，否则谈判无效；谈判、澄清、成交、签订合同均以项目为单位进行。

2. 供应商资格要求：

（1）基本资格条件：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

（2）特定资格条件：

①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提供合法有效的具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附 2024 年年度报告）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国家规定的相关证明；

②委托代理人授权书（附法定代表人及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谈判的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及复印件）；

③税收缴纳证明：提供本年度任意 1 个月依法缴纳税收证明，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④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本年度任意 1 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⑤财务状况证明：提供 2023 年度或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成立时间至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或其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三个月内）及基本存款账户开户证明；

⑥书面声明：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⑦供应商未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和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记录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

⑧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⑨供应商须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函；

⑩中小企业执行情况：本项目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采购标的属于工业）；

⑪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谈判。

⑫谈判保证金缴纳凭证。

注：本项目采用线上不见面模式进行。

3. 限制谈判要求

（1）供应商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

（2）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同一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3）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或者存在在财政部门认定的其他重大违法记录，以及在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限内的供应商，不得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4. 谈判响应文件的编制

谈判响应文件必须根据谈判文件提供的内容及格式编制，并对谈判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具体内容包括：

（1）按照格式要求填写的谈判响应函；

（2）响应报价表、分项报价表、技术指标偏差表、商务及合同主要条款响应说明；

（3）按要求出具的资质文件、书面声明、法定代表人证明书与授权书；；

（4）谈判响应方案说明：

1. 供应商企业简介。

2. 业绩。

3. 供货方案。

4. 服务承诺。

- 5. 质量保障。
- 6. 供应商认为有必要说明的问题。
- (5) 供应商承诺书。
- (6) 附件

5. 谈判报价

(1) 谈判报价是指服务内容达到正常使用条件下的所有费用包括供货的报价及所发生的其他费用和国家按现行税收政策征收的一切税费等，以谈判文件的内容和要求作为谈判依据；

(2) 供应商应在谈判响应文件中的响应报价表上，标明谈判响应报价、其它费用、总报价；任何有选择的报价不予接受；

(3) 谈判货币：人民币；单位：元（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

(4) 响应报价表应有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的签字；

(5) 合同价格：经谈判小组确认的某一供应商的最终报价，在合同执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不受外汇汇率及市场价格变化的影响；

(6) 凡因供应商对谈判文件阅读不深、理解不透、误解、疏漏、或因市场行情了解不清造成的后果和风险均由供应商自负；

(7) 谈判小组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供货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谈判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谈判小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响应文件处理。

6. 谈判保证金

(1) 本次谈判活动需交纳谈判保证金为：人民币大写叁仟元整（¥3000.00 元）

(2) 谈判保证金应为人民币，可采用下列任何一种形式支付。

- A. 银行转账
- B. 电汇
- C. 本票
- D. 支票
- E. 保函

(3) 保证金汇款账号：

户 名：延安新标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延安永青路支行

账 号：372011580000009119

谈判保证金必须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到采购代理机构指定的账户。

备注：1、谈判保证金以供应商名称汇款, 如以个人名义汇款，视为无效。

2、银行转账或电汇凭证需注明：YAXB2025-008 谈判保证金(否则视为无效)。

(4) 供应商未交纳、未足额交纳或未按规定时间交纳保证金的，将被视为自动放弃谈判权利。

(5) 谈判保证金的交付单位和供应商的名称必须一致；否则将视为谈判响应无效；

(6) 谈判保证金退还：

A. 未成交供应商：谈判结束后，将谈判保证金退还各供应商，无需亲自前来办理；

B. 成交供应商：成交公告发布后，成交供应商在采购代理机构领取成交通知书前须交纳足额的代理服务费（支付方式：银行转账或现金，汇款账号同上）。代理服务费到账后退还成交供应商谈判保证金。

(7) 发生下列情况之一，谈判保证金将被没收：

a. 供应商不接受按照谈判文件规定的方法对其响应价格算术错误更正的；

b. 供应商有违法违规行为给采购人造成损失的；

c. 提交了谈判保证金不提交谈判响应文件并未在谈判前提交书面谈判放弃函的，谈判保证金将被没收。

d. 成交供应商在规定期限内：

①未能按规定签订合同或未能按规定缴纳代理服务费；

②拒绝履行合同义务的；

③将成交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在谈判响应文件中未说明，将成交项目分包给他人的；

④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8) 谈判保证金用于保护采购人免受因供应商行为而蒙受的损失，未按规定提交谈判保证金的响应文件将被按照无效文件处理。

(9) 联合谈判的，可以由联合体中的主体提交谈判保证金，以一方名义提交谈判保证金，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约束力；

7、谈判响应文件的有效期

谈判响应文件有效期为自谈判之日起算九十（90）个日历日；无谈判有效期或有效期短于规定的谈判有效期，按无效文件处理。成交供应商的谈判响应文件有效期延长至合同执行完毕。

8、谈判响应文件的签署及规定

（1）供应商须依据谈判文件内容和谈判响应文件格式的要求编制谈判响应文件；

（2）本次谈判需提交电子版响应文件（电子版为电子光盘 1 份及 U 盘 3 份；电子版必须为内容完整的 PDF 文档及可编辑的 Word 文档；PDF 文档须为内容完整并签字、加盖单位公章的彩色的 PDF 文档），无需纸质版标书，递交（或邮寄）至延安市新区轩辕大道五地块 898 创 8 空间二楼 207 室（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逾期送达、未送达指定地点的响应文件，采购人不予受理；

（3）供应商在谈判响应文件中指定的页面落款处，必须按谈判文件要求加盖公章或签字；

（4）供应商名称应填写全称，同时加盖公章；

（5）谈判响应文件的任何行间插字、涂改和增删，必须由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在改动处旁签字方为有效；

（6）谈判响应文件因字迹潦草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供应商负责。

9、文字要求

本次谈判只接受简体中文文字的谈判响应文件。

10、联合体谈判（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谈判）

两个以上相同专业供应商可以组成一个谈判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谈判。

（1）联合体各方须签订联合谈判协议，明确约定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的责任，连同谈判响应文件和联合谈判协议一并提交采购代理机构；

（2）联合体各方签订共同谈判协议后，不得再以自己的名义单独在同一项目中谈判，也不得组成新的联合体参加同一项目的谈判。

五．谈判响应文件封装、递交

1、响应文件的封装及标记

本次谈判需提交电子版响应文件（电子版为电子光盘 1 份及 U 盘 3 份；电子版必须为内容完整的 PDF 文档及可编辑的 Word 文档；PDF 文档必须为内容完整并签字、加盖

单位公章的彩色的 PDF 文档），无需纸质版标书，递交（或邮寄）至延安市新区轩辕大道五地块 898 创 8 空间二楼 207 室（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逾期送达、未送达指定地点的响应文件，采购人不予受理。

2、响应文件递交

（1）供应商必须在谈判文件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将全部响应文件递交至采购代理机构项目承办人；（本项目采用电子化投标的方式，供应商须使用数字认证证书（CA 锁）对电子响应文件进行签章、加密、递交及解密等相关事宜。供应商自行使用数字认证证书（CA 锁）解密，因供应商自身设施故障或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完成签到、解密或报价的，由供应商自行承担后果。）

（2）采购代理机构在宣布递交响应文件时间截止之后，拒绝接收任何人送达、递交的响应文件；

（3）无论供应商成交与否或者废标，其响应文件恕不退还。

（4）本项目采用线上不见面模式进行。

3、谈判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1）供应商必须在谈判文件规定的递交截止时间之前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延安市）电子上传递交响应文件，在谈判截止时间后拒绝任何方式递交的响应文件。

（2）因采购人推迟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时，采购代理机构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延安市）通知所有供应商；在这种情况下，采购代理机构和供应商的权利和义务将受到新的截止期的约束。

4、谈判响应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1）谈判响应文件递交后，如果供应商提出书面修改和撤回谈判响应文件要求，在谈判截止时间前以书面形式送达采购代理机构；

（2）供应商修改谈判响应文件的书面材料，须密封送达采购代理机构，修改或补充的内容应按谈判文件要求签署、盖章、密封、标记，并作为谈判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3）撤回谈判响应文件应以书面（或传真）的形式通知采购代理机构。如采取传真形式撤回谈判响应文件，随后必须补充有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署的要求撤回谈判响应文件的正式文件；撤回谈判响应文件的时间以送达采购代理机构到达日期为准；

（4）在谈判截止时间后到谈判文件规定的谈判有效期满之间的这段时间内，供应商

不得撤回其谈判响应文件；

(5) 供应商在谈判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不得对其谈判响应文件做任何修改。

六. 谈判、澄清、成交

1、谈判

(1) 采购代理机构按谈判文件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谈判会议；

(2) 谈判工作由采购代理机构组织；

本次谈判采用线上“不见面开标”模式，“不见面开标”是依托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延安市）实现的供应商在线参与开标的一种组织形式。供应商无需抵达开标现场，可进入“不见面开标大厅”在线实现开标、解密、签到等操作。因供应商自身设施故障或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完成签到、解密或报价的，由供应商自行承担后果。

2、谈判小组组成与职责

为确保谈判工作公开、公平、公正，依法成立谈判小组。谈判小组由采购人及有关专家组成，其中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不少于谈判小组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专家名单由有关人员在财政部门设立的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库中随机抽取，谈判小组成员应当遵守并履行下列责任和义务：

A、要严格遵守政府采购相关法律制度，依法履行各自职责，公正、客观、审慎地组织和参与评审工作；

B、对所有谈判响应文件逐一进行资格性、符合性检查，并做出评价；

C、按谈判文件规定的评审方法和标准，进行比较和评价；

D、要求供应商对谈判响应文件有关事项作出解释或澄清；

E、要依法独立评审，按照谈判文件的要求和评标标准进行评标，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名单，对评审意见承担个人责任；

F、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做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谈判小组成员应当在评审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否则视为同意；

G、对评审情况以及在评审过程中获悉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负有保密责任；

H、配合财政部门的投诉处理工作；

I、配合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答复供应商提出的质疑。

3、谈判响应文件的初审

(1) 初审分为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

(2) 资格性审查：依据谈判文件的规定，对供应商的资格证明文件进行审查，以确定供应商是否具备谈判资格。

(3) 符合性审查：依据谈判文件规定，从谈判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谈判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出现下列情况之一者（但不限于），不进入下一轮评审：

序号	符合性审查内容	结论
1	供应商的谈判报价未超过采购预算	合格/不合格
2	谈判响应文件是否按谈判文件要求的格式、数量和方式胶装、签字、加盖公章	合格/不合格
3	谈判响应文件的语言、计量单位、报价货币是否满足谈判文件要求	合格/不合格
4	谈判有效期是否达到谈判文件要求	合格/不合格
5	谈判响应文件未附加采购人难以接受的条件或条款的	合格/不合格
6	是否符合法律、法规和谈判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	合格/不合格

(4) 谈判时，谈判响应文件中出现下列情况，修正原则为：

A、谈判响应文件中响应报价表内容与谈判响应文件中明细内容不一致的，以响应报价表为准；

B、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C、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响应报价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D、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E、谈判响应文件正本与副本不一致的，以正本为准（但采购内容不相符的视为无效）；

F、多处内容交叉不符时，以谈判小组评审结果为准；

G、文字与图表不符的，以文字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按上述修正错误的原则及方法调整或修正谈判响应文件的报价和内容，供应商同意后，调整后的报价和内容对供应商起约束作用。如果供应商不接受修正后的报价和内容，则其谈判响应文件无效。

(5) 谈判开始后，直到向成交供应商授予合同为止，凡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谈判的有关资料及被授标意见等内容，谈判小组成员均不得向供应商及与谈判无关的其他人透露。

4、出现下列情况之一者（但不限于），按无效文件处理：

A、供应商未经过正常渠道购买谈判文件，或供应商名称与购买谈判文件时登记的供应商名称不符的；

B、不同供应商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

C、谈判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和符合性不符合要求的；

D、实质性内容不满足或未响应的（包括但不限于：合同履行期限、付款方式、质保期、主要技术指标等）；

E、无谈判有效期或有效期达不到谈判文件要求的；

F、供应商针对同一项目递交两份或多份内容不同的谈判响应文件，未书面声明哪一份是有效的或出现选择性报价的；

G、供应商有串通投标、弄虚作假（包括但不限于虚假资质、虚假证明、虚假应答等）、行贿等违法行为的；

H、谈判响应文件在商务响应方面附加了采购人难以接受的条件或条款的；

I、在政府采购或其它重大项目履约过程中有不良记录，未能按期履约的；

J、谈判报价与市场价格偏离较大、低于成本、形成不正当竞争的；

K、谈判报价子目出现漏项或报价数量与要求不符的；

L、供货内容的技术参数、性能指标与谈判文件要求出现重大负偏差的；

M、谈判响应文件未实质性响应谈判文件要求的；

N、提供虚假技术性能指标的。

5、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供应商串通投标，谈判小组应当认定其谈判响应文件无效：

A、不同供应商的谈判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B、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谈判事宜；

C、不同供应商的谈判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D、不同供应商的谈判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者谈判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E、不同供应商的谈判响应文件相互混装；

F、不同供应商的谈判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6、澄清

(1) 谈判小组在对谈判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谈判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谈判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谈判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 实质性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合同履行期限、付款方式、质保期、主要技术指标等。

(3) 谈判小组要求供应商澄清、说明或者更正谈判响应文件应当以书面形式作出，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

(4) 在谈判过程中，谈判小组可以根据谈判文件和谈判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供货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谈判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

7、谈判方法

(1) 谈判原则：按照财政部令《第 74 号》文件精神，谈判方式应采取“符合采购需求情况下，坚持低价优先原则。”谈判小组应当从质量和供货均能满足谈判文件实质性要求的供应商中，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经采购人确认，以供应商的最低报价作为成交价格。

(2) 谈判程序：分步评审，每一步评审不符合者，不进入下一步评审。由谈判小组成员集中与单一参加谈判的供应商分别进行谈判。

8、谈判内容

(1) 谈判小组对实质上响应谈判文件要求的谈判响应文件进行评价和比较。成交原则：“符合采购需求情况下，坚持低价优先原则”。

(2) 谈判小组在评定时，将主要考虑下列因素：

- A、供应商最终报价；
- B、响应产品的质量、性能、技术参数；
- C、供应商完成项目的组织机构、实施计划；
- D、供应商售后服务及承诺；

E、供应商商务响应；

F、供应商完成项目保障能力；

G、供应商的业绩、信誉。

(3) 竞争性谈判确定的最终价格及供货等仍不能满足采购人的要求，采购人及谈判小组将保留最终放弃本次谈判的权利。

9、其他事项说明：（落实的相关政策）

采购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和《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落实政府采购政策。

9.1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

9.2 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9.3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

9.4 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9.5 财政部、国家发改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联合印发《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

9.6 财政部 农业农村部 国家乡村振兴局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的通知（财库〔2021〕19号）、财政部 农业农村部 国家乡村振兴局 中华全国供销合作总社关于印发〈关于深入开展政府采购脱贫地区农副产品工作推进乡村产业振兴的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21〕20号）；

9.7 《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号）、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

10、成交

(1) 采购代理机构在谈判结束后二个工作日内将谈判结果报告送达采购人，采购人在收到谈判结果报告后五个工作日内，按照谈判结果报告中推荐的成交候选供应商顺序确定成交供应商，同时书面复函采购代理机构；

(2) 采购代理机构收到采购人“成交复函”后，在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媒体上发布公告，同时向成交人发出“成交通知书”，并将谈判文件随成交结果同时公告。

七. 质疑提出与答复

(1)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函接收联系人、联系电话和通讯地址等详见谈判公告)。

(2) 质疑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提交质疑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委托代理人提交质疑的,必须向其出具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由法定代表人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单位公章。

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 1、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2、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3、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4、事实依据;
- 5、必要的法律依据;
- 6、提出质疑的日期。

备注: 供应商须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3) 质疑有以下情形之一的,采购代理机构不予受理:

- 1、未按规定程序和渠道提出质疑的;
- 2、超过法定质疑期限的;
- 3、书面质疑的形式和内容不符合上述要求的;
- 4、提出的质疑事项已经明确答复的;
- 5、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不予受理的条件。

(4)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收到质疑函后七个工作日内做出书面答复。答复内容同时通知与处理结果有关的供应商,但答复内容不得涉及供应商的商业秘密。

八. 履约保证金

本项目不缴纳履约保证金,如采购人另行要求,履约保证金执行以下要求:

在签订合同前,成交供应商应按采购人书面认可的履约保证金格式向采购人提交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为成交合同金额的 5%。

成交供应商不能按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的,视为放弃中标,其谈判保证金不予退还,

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超过谈判保证金数额的，成交供应商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九. 签订合同

1、成交后，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十五（15）个日历日内，应按谈判文件的要求与采购人洽谈合同条款，并签订供货合同，同时送监督机构备案，谈判文件及成交供应商的谈判响应文件均作为合同的组成部分；

2、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采购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供应商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百分之十；

3、根据需要，采购代理机构可会同采购人负责监督、协调和处理履约过程中出现的问题；

4、政府采购管理部门在合同履行期间以及履行期后，可以随时检查项目的执行情况，对采购标准、采购内容进行调查核实，并对发现的问题进行处理。

十. 代理服务费

1、代理服务费由成交供应商支付。

2、成交供应商应依据成交金额向采购代理机构交纳代理服务费，交费金额参照国家计委颁布的《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号）、《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厅关于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办价格【2003】857号）文件的规定标准收取。

3、本项目代理服务费按货物计取。

中标金额（万元）	货物招标	服务招标	工程招标
100 以下	1.5%	1.5%	1.0%
100-500	1.1%	0.8%	0.7%
500-1000	0.8%	0.45%	0.55%
1000-5000	0.5%	0.25%	0.35%
5000-10000	0.25%	0.1%	0.2%
10000-100000	0.05%	0.05%	0.05%
100000 以上	0.01%	0.01%	0.015%

注：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

以货物项目为例：中标金额为 1200 万元，计算招标代理服务收费额如下：

$100 \text{ 万元} \times 1.5\% = 1.5 \text{ 万元}$

$(500 - 100) \text{ 万元} \times 1.1\% = 4.4 \text{ 万元}$

$(1000 - 500) \text{ 万元} \times 0.8\% = 4 \text{ 万元}$

$(1200 - 1000) \text{ 万元} \times 0.5\% = 1 \text{ 万元}$

合计收费 = $1.5 + 4.4 + 4 + 1 = 10.9 \text{ 万元}$

十一．其它事项

1、竞争性谈判项目实行二次报价，第一次报价后，谈判小组可以变更采购需求，二次报价为最终报价。如采购需求没有实质性变化，各供应商报价应逐次降低，本次报价超过上次报价为无效报价，出现相同报价的，可再次报价，直至产生唯一最低报价。

2、成交供应商确定后，成交供应商无正当理由拖延或拒签合同的，或未能按照规定的提供履约担保，采购人有权取消其成交资格，并按评审顺序重新确定成交供应商。同时报请监督机构予以通报，禁止其进入政府采购市场，并没收其保证金。给采购人造成损失超过谈判保证金额的，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并依法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第三部分 技术参数及要求

序号	设备名称	技术参数	数量	单位	备注
1	智能生产驾驶舱模块	1、实现智能化工应用管理、数据管理、资源管理和可视化驾驶舱功能，可视化驾驶舱融合高效的人机交互思想和过程自动化 PDCA 循环监控优化理念，实现智能操作导航和智能化监盘功能。通过智能驾驶舱，对一键开车过程中的产品质量、关键指标、关键变量状态及趋势、装置状态等进行智能监盘等，提升操作员监盘效率和智能化水平； 2、通过数字孪生技术建立的装置对象的生产数据和工艺流程来源于实际生产装置，结合智能工厂的技术架构，为学员提供“零距离”工程仿真环境，实现“模块化搭建-软硬联动-优化控制-自主运行-安全分析”为核心功能； 3、支持各种工况操作规程的流程设计，操作参数设计； 4、支持关系运算模型； 5、支持区间判断模型； 6、支持与控制模型； 7、支持或控制模型； 8、支持动作指令； 9、支持模型状态信息； 10、支持将生产过程中的顺序控制、人机交互、安全工艺联锁等工艺操作要求进行科学整合，有效实现上下游装置的生产协调，实现装置一键启停。	2	套	
2	可视化仿真建模平台	1、用途要求：为可视化机理仿真建模系统，能够实现装置的工艺仿真建模、实现仿真建模运行，操作和控制装置； 2、系统应具备物性库、热力学方法、严格机理仿真模型，运行稳定、计算准确，具备可扩展性和开放性； 3、系统可以实现机理建模、组态编程、	2	套	

		集成控制系统等功能,具备算法求解器引擎并可以实现快速、准确的数据运算,达到逼真的动态仿真模拟。可以实现对操作人员进行仿真工厂工段的正常开车/停车、正常生产操作、异常生产操作、紧急停工、工艺异常、负载变化、设备事故、仪表事故、异常等的操作培训与考核,涵盖全流程仿真工厂各工段的动态模拟仿真; 4、支持半实物仿真、全机理仿真、虚拟控制器和 APC 等各类扩展需求; 5、平台需支持图形化方式对现场工艺过程进行建模,通过图形拖放功能,快速建立装置模型。仿真平台需具备化工过程中的各种单元模型库和热力学库,通过互联单元操作模型对热力学模型进行必要的设置,就可精确模拟现场流程在不同工况下的运行情况; 6、至少有 PR、SRK、Wilson、NRTL、UNIQUAC 等五种以上热力学方法,须详细描述建模原理、主要算法依据、所使用的物性数据库,具体包括: 一般关联式: 如 CSK 值算法、API 液相密度算法; 状态方程: 如 SRK、PR、RK 计算 K 值、焓值、熵值和密度; 液相活度系数模型: 如 NRTL、UNIQUAC、UNIQUAC-RK、WILSON 计算 K 值; 7、具备完善的常规化学组份物性库,收录纯组份至少 2000 种以上,所有物质有相应的热力学基础属性、临界性质、一系列计算物系的热力学性质工业标准方法,如热容、焓值、熵值、密度饱和蒸气压、气化焓等,同时用户还可以自定义添加虚拟组份; 8、高精度模型的建立,基于严格的机理模型,以满足工艺研究需求。软件内置丰富的单元设备模型库,模拟平台针对各类常规工艺设备,如泵、压缩机(包括压缩机防喘振模拟方案)、容器、塔器、换热器、反应器、阀门、加热炉、调温器、传动装置的模拟策略进行描述。			
3	工艺动态流程模拟模块	操作人员可通过软件进行仿真装置的正常开车/停车、正常生产操作、异常生产操作、紧急停工、工艺异常、负载变化、设备故障、仪表事故、异常等的操作培训	2	套	

		与考核； 显示画面和功能应至少包括下列内容： 1、工艺流程显示画面 需提供仿真装置的工艺流程显示画面，包括 DCS 操作站画面和现场站画面。DCS 操作站画面应与真实 DCS 功能和流程图画面一致。可在画面上进行中控室的操作； 2、现场站画面内容应与 P&ID 图一致，显示出就地管道、现场阀等，可模拟非 DCS 上的操作； （1）过程变量显示画面 该画面应能实时显示模型数据库中任何变量的值或状态； （2）多趋势显示画面 模型中应可提供任何变量的趋势显示； （3）返回/快照/回放功能 能自动和手动保存模型数据库变量的瞬时值（快照）； 学员能够使用快照和报警。 3、其他参数要求 （1）以装置实际的 P&ID 图为基准，按照实际装置的工艺、设备、控制系统、化工过程原理、质量及能量平衡、机械设备工作原理等进行全流程的 1:1 定制仿真模拟； （2）工艺动态仿真模型开发采用机理模型技术，基于化工工艺原理，遵守能量、质量守恒定律，以及物性数据库和化工热力学方法，结合设备的工艺机理、物料平衡、能量平衡来实现的，设备模型以工艺机理为基础； （3）仿真系统的仿真模型应保证与生产装置的动态响应保持一致性，模型的动态响应在插入故障后的适当时间内达到精确水平，使学员有充分的时间识别和诊断问题。控制变量值仿真过程变量的动态响应，在方向、幅度和响应顺序等方面与装置的实际响应一致。在开车、停车和紧急操作的所有操作步骤中工艺模型的动态精度一致，关键工艺测量参数的标准偏差在设计数据的 5% 范围内，在稳态运行状态下，模型工艺参数的精度误差不超过读数的 $\pm 2\%$，关键参数不超过 $\pm 1\%$，模型的瞬时误差保持在读数的 $\pm 5\%$ 以内；			
--	--	--	--	--	--

		(4) 仿真内容包括动态工艺仿真模型、控制系统仿真模型、现场操作仿真模型、操作指导及评价模型、仿真模拟异常工况； (5) 操作界面提供与真实中控室操作画面一致的 DCS 画面和现场画面，装置开车、停车、调整、事故处理等训练项目的仿真操作； (6) 采用虚拟控制器技术，必须具有 DCS 直连功能，能够使用实际工厂 DCS 图形画面及动态链接，应可将 DCS 的组态文件能直接下装到仿真系统。			
4	先进控制仿真模块	1、支持多变量预测控制、智能控制等控制技术，模型预测和反馈控制有机结合； 2、支持优化多变量协调过程控制； 3、支持生产过程的平稳控制和动态优化； 4、可根据工艺过程、模型变量关系配置控制器配置参数，其核心算法应是模型预测控制算法； 5、支持导入辨识模型结果组建控制器，配置控制器、变量的参数。	2	套	
5	联锁控制仿真模块	1、可对报警、联锁首发条件进行识别，并明确分辨率，也可仿真不同逻辑运算组态方式，如 FLD、真值表、因果图等。 2、仿真所有 SIS 系统的安全保护与逻辑算法。 3、仿真系统的 SIS 包括产生报警和 / 或跳车的各种条件以及由该报警和 / 或跳车导致的动作。 4、开车许可逻辑。 5、仿真特定工艺区域或工艺装置的隔离。 6、每个模型中均包括输入旁路，输入旁路通过操作员站进行控制并与 SIS 通信。 7、图形化联锁配置功能：仪表配置、与或非逻辑配置、SR 触发器、复位按钮、挂牌摘除、逻辑开关和阀门等。	2	套	
6	回路优化仿真模块	1、支持对控制回路性能及关键 KPI 的实施监控和统计分析，帮助管理人员时刻掌握企业控制回路的运行情况，实现控制回路的精细化管理； 2、支持基于已经产生的过程数据进行 PID 参数的整定优化； 3、支持通过 OPC 通讯方式在线实时采集、	2	套	

		存储装置 PID 控制回路运行数据,对所有 PID 控制回路进行自动监测、性能评估和问题定位; 4、支持利用 PID 回路的开/闭环数据、历史数据、实时数据在线/离线辨识回路的过程模型,计算得到符合回路控制要求的 PID 参数。			
7	操作导航仿真功能模块	1、支持将控制方案、联锁方案、开停车方案完成后,可以编制 SFC 程序,去实现 SOP 一键启停开停车过程。 2、支持将生产过程中的顺序控制、人机交互、安全工艺联锁等工艺操作要求进行科学整合,有效实现上下游装置的生产协调,实现装置一键启停。 3、支持各种工况操作规程的流程设计,操作参数设计。 4、支持 SFC 程序所需要的各个功能模型。每个模型都有基础信息、参数信息和说明信息。 5、程序编制窗口支持选择功能模块,直接拖拽进 SFC 功能模型至右侧编制窗口,填写关键参数,并按照方案顺序进行信号传输线连接。 6、关系运算模型:当模型接收到激活信号时则进行运行,否则处于休眠状态,不处理信息。在延迟时间后,当检测信号和检测信号对比值按照检测信号比较运算符进行逻辑分析,当不符合时,则本模型进入休眠状态,并发送异常激活信号至传输信号线连接控制模型;当符合时,则将动作指令作为数据流发送出去,并且反馈信号和反馈信号对比值按照反馈信号比较运算符进行逻辑分析,只有当符合时,本模型进入休眠状态,并发送正常激活信号至传输信号线连接控制模型。 7、区间判断模型:当模型接收到激活信号时则进行运行,否则处于休眠状态,不处理信息。在延迟时间后,当检测信号不在检测信号对比最大值和检测信号对比最小值之间时,则本模型进入休眠状态,并发送异常激活信号至传输信号线连接控制模型;当在该区间时,本模型进入休眠状态,并发送正常激活信号至传输信号线连接控制模型。	2	套	

		8、与控制模型：当模型接收到激活信号 1 和激活信号 2 时则进行运行，发送顺序激活信号至信号传输线连接的控制模型，否则处于休眠状态，不处理信息。 9、或控制模型：当模型接收到激活信号 1 或激活信号 2 时则进行运行，发送顺序激活信号至信号传输线连接的控制模型，否则处于休眠状态，不处理信息。 10、动作指令 动作指令分为两类数值，一类为整数型数值，一类为浮点型数值。 对于泵的开关、切断阀的开关，其用整数型数字 0 表示关，用整数型数字 1 表示开。对于 PID 控制器，整数型数字 1 表示手动，2 表示自动，3 表示串级。 对于调节阀或手操阀，浮点型数字 0.0~100.0，表示开度大小。 对于联锁，整数型数字 1 表示挂载联锁，0 表示摘除联锁。 11、模型状态信息 控制类模型、指令判断和指令发出模型会根据依据运行结果播报信息。			
8	化工智能生产微缩装置	1、空间：微缩装置占用小的工作空间即可完成搭建； 2、外观：传感器、变送器、调节阀、泵等部件可直接观察，演示作用明显。对象流程的复杂度适度，对象特性种类全面，知识点全面。同时，对象的机理更容易被学生所理解； 3、软硬联动：微缩装置可与配套移动终端上的软件同步拼搭状态和过程，发现错误能及时提醒，辅助系统能提示正确操作； 4、智能化：微缩装置能与工艺仿真软件计算后台进行实时的数据交互，系统可设置任意起点状态，工艺参数可快速同步到微缩装置进行展示。仿真系统设置“冻结”状态，微缩装置也同步冻结。系统设置任意起点状态，任意起点状态指的是用户可以在仿真系统的任何时间点设置初始状态，起点状态的设置允许用户进行灵活的仿真实验，无需从头开始模拟整个生产过	2	套	

		程。在冻结状态下，用户可以检查工艺参数、设备状态以及物料流动情况等信息。 5、装置中各设备的尺寸按照工业装置比例缩小的总原则设计，保证真实效果。 6、可复用：微缩设备不与最终搭建的微缩实验装置绑定，一个微缩设备可用于任何微缩实验装置的搭建，搭建完成后根据设备所在管路自动设置设备的位号。这种“模块化”的设计，可用最少的微缩设备实现多种微缩工艺对象的自由拼搭。 7、通用模块设备：包括换热器、机泵、阀门、储罐、三通、物料边界等。通用设备可配置数显单元，个别设备具有可操作装置。数显单元可显示该设备相关的工艺参数。可操作装置如按钮、手轮等操作状态可实时传递至工艺仿真系统。 8、专用设备根据工艺对象不同，提供不同的专用设备。如专用的反应器、压缩机、加热炉模型等。 9、设备实时数据显示自定义功能：所有设备都设置至少一个显示单元，显示设备的实时数据，显示内容支持用户自定义，用户可以在指定界面自定义设置液晶显示内容。 10、通用设备采用注塑工艺制作：阀门、泵、三通、物料边界、换热器等通用设备采用注塑工艺制作，保证结构的坚固性。特殊设备可以 3D 打印，使用尼龙材质。 11、设备与仿真平台数据实时交互：可实现软硬联动。操作现场设备如改变手动阀门开度，流量改变。每个设备都可与仿真终端进行实时数据交互。 12、通用设备用同类设备可替换：装置中通用设备用同类设备替换后，微缩装置仍可以正常运行。 13、设备之间的连线采用标准件接口：设备之间的连线采用标准件接口，用户可以自己制作连接线，以方便后期维护； 14、设备整体按生产现场设备比例缩小，每个设备都可与仿真终端进行实时数据交互。 15、管线敷设遵照横平竖直的原则；按照国标，至少设置白色、红色、绿色、黄色、蓝色的管道；跨框架的管线原则上汇至框			
--	--	--	--	--	--

		架管架顶部的同一层管架的敷设,其余以此类推;所有管道采用注塑工艺制作,管路根据工艺物料采用不同颜色,符合工业现场要求。 16、微缩设备模型数量: 1) 设备类不少于如下数量: 回流罐 1 个;塔 1 个;机泵 2 个,液晶三通 12 个;手动球阀 23 个,远程球阀 9 个;疏水器 1 个;热交换器 1 个;再沸器 1 个 2) 平台管廊管道类不少于如下数量: 小平台 1 个;直角底板(含磁铁) 9 个;242 型方钢 66 个;支架 16 个;棕色过度管 52 个;棕色弯管: 36 个;棕色直管 464 个;黄色过度管: 2 个;黄弯管 1 个;黄直管 48 个;红色过度管 4 个;红色弯管: 4 个;红色直管 14 个;黑色过度管 6 个;黑色弯管: 11 个;黑色直管 103 个; 3) 典型设备模型参数如下: 立式储罐: 罐体尺寸 $\geq \phi 79 \times 200\text{mm}$, 立式容器;开模注塑件;配置安全护栏、人孔;显示单元: 显示内容至少包含设备位号、容器压力、容器料位、容器温度等基本工艺参数;配套: 设备铭牌、安全警示牌。 卧式储罐: 罐体尺寸 $\geq \phi 79 \times 180\text{mm}$, 卧式容器;开模注塑件;配置罐体支撑件;显示单元: 显示内容至少包含设备位号、容器压力、容器料位、容器温度等基本工艺参数;配套: 设备铭牌、安全警示牌。 换热器: 壳体尺寸 $\geq \phi 60 \times 280\text{mm}$, 卧式;开模注塑件;配置壳体支撑件、浮头法兰;显示单元: 显示内容至少包含设备位号、壳程温度、管程温度等基本工艺参数;配套: 设备铭牌、安全警示牌。 仿真泵: 泵体尺寸 $\geq 100 \times 45 \times 45\text{mm}$ (长 $\times$ 宽 $\times$ 高);开模注塑件;配置泵体底座、开关按钮;显示单元: 显示内容至少包含设备位号、泵出口压力等基本工艺参数;配套: 设备铭牌、安全警示牌。 分馏塔:			
--	--	--	--	--	--

		塔体尺寸$\geq \phi 80 \times 590\text{mm}$，板式塔；开模注塑件；配置：安全护栏、人孔；显示单元：显示内容至少包含设备位号、塔顶温度、塔釜温度、塔顶压力、塔釜压力等基本工艺参数；配套：设备铭牌、安全警示牌。 三通： 主体尺寸$\geq 50 \times 40 \times 40\text{mm}$（长$\times$宽$\times$高）；开模注塑件。 数字量阀门： 阀体为球体，球体直径$\geq \phi 80\text{mm}$；阀体上部配置有定位器，尺寸$\geq 50 \times 40 \times 30\text{mm}$（长$\times$宽$\times$高）；工作模式为远程控制，有开关两种状态；开模注塑件；显示单元：显示内容至少包含阀门开关标识、介质流量等基本工艺参数。 模拟量阀门： 阀体为球体，球体直径$\geq \phi 80\text{mm}$；工作模式：现场操作；阀体上部配置有阀杆、手柄，开度可在 0-100 范围内无限调节，最小分度为 0.5%，操作手柄旋转一周开度改变 10%，开度值可现场显示和远传；开模注塑件；显示单元：显示内容至少包含阀门开关标识、介质流量等基本工艺参数。 控制阀： 阀体为球体，球体直径$\geq \phi 80\text{mm}$；阀体上部配置有定位器，尺寸$\geq 50 \times 40 \times 30\text{mm}$（长$\times$宽$\times$高）；工作模式为远程控制；开模注塑件；显示单元：显示内容至少包含阀门开关标识、介质流量等基本工艺参数。 17、本装置可适用于学校或企业的化工总控技能竞赛，并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第三届职业技能竞赛-化工总控赛项”技能训练要求。			
9	I/O 控制器	1) 用于仿真平台与微缩装置之间信息通讯。 2) 客户端与驱动器采用通用 Type-C 数据线连接，驱动器与微缩装置采用四路信息通道连接。 3) 仿真系统将实时运算的设备状态信息通过驱动器发送至微缩装置进行显示。 4) 接口硬件功能：	2	套	

		通讯接口：接收上位机数据流； 指示灯：硬件驱动状态指示； 旋钮：切换驱动器功能：测试或工作； 测试口：测试及维护微缩装置设备； 通讯端口：仿真系统与微缩装置信息通道。			
10	装置底座	1) 钣金柜体：分成左中右三种模块桌，模块间能彼此拆卸分离。模块内部三格彼此间采用钣金隔开，底部钣金封底，方便拆卸设计。 2) 方管：内部采用 30*30mm 方管加固。 3) 抽屉：右侧单格设计三层抽屉，含导轨、拉手及柜体上的五金件。 4) 喷塑：正反面，喷塑颜色用料和驾驶舱控制台一致。	2	套	
11	智能驾驶舱总控台	采用一体式智能驾驶舱工作站交互设计，作为智能工厂人机交互系统的运行上位机环境，使得操作规程设计、人机界面操作、智能生产驾驶舱操作、先进控制与回路优化参数调参等工作，能够全部在智能驾驶舱总控台内完成。 1) 桌面板：材质：木制密度板，厚 $\geq 25\text{mm}$ ，尺寸 $\geq 1.8*1.1$ 米双色带包边； 2) 带有显示器背调板，铝型材滑动轨，3屏固定支架一套； 3) 控制台底部，LOG 灯箱，背板灯具有可控可编程灯效； 4) 音响麦克风一体设备一套； 5) 多计算机 KVM 转换器一套（开机键和 KVM 键引出）； 6) 电控部件一套； 7) 箱体内部带有人体感应照明灯 2 套、PDU-2 组、路由器交换机支架、控制板、灯效控制器、直流分线器、150W 开关电源、漏电保护器、三芯电源插座、网线接口、灯带电源翘板开关、按钮、线束等； 8) 桌面可自动升降，三档记忆，可调高度区间(800-1250mm)，升降速度 20mm/s，最大承重 $\geq 180\text{KG}$ 。	2	套	
12	工控专用工作站	CPU：I5-13500，内存：16G，硬盘：512SSD，1650s 独显，配套 23.8 英寸窄边显示器*1，预装系统 WIN10 企业版；	4	台	

13	驾驶舱显示器	屏幕尺寸：43 英寸 16:9; 亮度：200 • 300 尼特; 响应时间：9.5ms; 屏占比：≥97%; 安装孔距：200*200mm; 接口：HDMI2.0 接口*2，USB2.0*1。	2	台	
----	--------	--	---	---	--

乙方负责按以上确定的产品规格、型号及配套内容进行供货，及时运到甲方指定交货地点安装，确保全部产品都能正常使用，负责对甲方操作、维护人员进行培训，指导操作、使用和维修保养，做好售后服务工作。

第四部分 商务及合同主要条款

一、交付

1. 交货期：自签订合同后 10 个日历天内，且完成安装、调试、培训等相关工作，交付甲方验收合格。

2. 交货地点：甲方指定地点。

3. 交货联系人

甲方：联系人：_____；联系方式：_____

乙方：联系人：_____；联系方式：_____

二、质保期

1. 产品售出后，非人为造成的损坏，产品提供 3 年质保，质保期内免费更换零件和免费维修服务。否则，甲方有权委托第三方维修，由此产生的费用，甲方有权向乙方追偿。

2. 提供终身维护服务，质保期外，产品维修只收取成本费用。

三、技术培训

乙方选派专业技术人员到甲方免费培训授课（培训人数 2-4 人，并做好培训记录），使甲方掌握各类仪器设备应用技术的基本操作。

四、合同主要条款

（一）**合同内容及金额**：即中标人的投标内容及其中标总金额；其金额不受市场和工程量变化的影响。

（二）**设备技术规格、数量**：即交付的仪器设备技术规格、型号、数量与投标文件所指明的，或者与本合同所指明的仪器设备技术规格及型号相一致。

（三）**知识产权**：即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使用本次成交货物时，不承担任何涉及知识产权法律诉讼的责任。

（四）**供货地点**：甲方指定地点。

（五）**供货期限**：合同签订之日起 10 个日历天内完成安装、调试、培训、验收。

（六）**款项结算**

1. 合同签订前,乙方须向甲方缴纳合同总价款 5%的履约保证金,即 .00 元(大写:人民币 元整)(账号:6100 1683 8110 5250 3314,开户行:建行延安东关支行),项目经甲方验收合格后,若履约无任何问题,由乙方申请,甲方审核后一次性无息退付履约保证金。

2. 所有货物到达甲方指定地点安装、调试完毕并验收合格后,一个月内一次性支付合同总价款。

3. 支付方式: 银行转账。

4. 结算方式: 项目经甲方验收合格后,乙方持发票(专票)、中标通知书、供货合同到甲方单位办理合同价款支付手续。

(七) 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1.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①提供设备安装调试的工作环境(包括厂房、电、水、场地等)。

②配合和协助乙方的工作,为乙方安装调试提供便利条件,使乙方在施工过程及安装调试过程中不受外来因素的阻挠和影响。

2.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①按合同约定的仪器设备数量、质量及实施时间完成设备的送达、系统安装及调试,全面负责工程施工期间的安全责任。

②按本合同约定向甲方提供技术支持。

③对于甲方今后在该项目上的仪器设备日常维护和维修,按优惠条件提供服务。

(八) 运输

1. 运输由乙方负责运送到甲方指定地点,运杂费已包含在合同总价内,包括但不限于运输费、装卸费、仓储费、保险费等。

2. 运输方式由乙方自行选择,但必须保证按期交货。

(九) 质量保证

乙方所供设备必须执行下列条款:

1. 保证产品进货渠道正常、配置合理、技术指标先进、质量性能可靠、是全新的、

未曾使用过的、以优质工艺及材料制造，并保证所供产品的完整性，产品质量应符合国家标准、招标文件和合同的要求，乙方应提供产品检验报告。

2. 符合国家有关规范要求，确保达到最佳运行状态。

3. 具有良好的外观，适合安装场所的使用。

4. 自安装、调试正常运行并验收合格之日起：

①设备终身维护，免费保修期内，服务响应时间不超过2小时（工作日），解决问题不超过24小时（工作日），对问题较大短期内暂不能解决的，为不影响甲方正常工作，乙方在20日内免费提供替代产品，确保正常运行。

②乙方不履行上述更换或维修义务的，向甲方承担合同标的额5%的违约金。

（十）售后服务

乙方所供货物提供以下售后服务：

1. 质保期内

①发生质量问题，接到甲方通知后，应于72小时内派出专业的维修人员到现场进行检测维修，发生的全部费用由乙方承担，若需送回生产厂，乙方承担往返费用。

②定期派技术人员到现场走访，给予检查维护。

③排除故障的期限不得超过24小时（工作日）。否则甲方有权指定第三方维修，维修费用由乙方承担。

2. 质保期结束前，进行仪器设备测试，全面保养维护，确保正常运行。

3. 乙方未按合同约定提供服务或未达到约定的服务标准、产品质量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可依法向乙方主张不低于合同总价款30%的违约金，造成损害的，可一并主张损害赔偿。甲方违约的，应当赔偿乙方的经济损失。

（十一）技术与服务

1. 技术资料：

①货物合格证；

②货物使用说明书（中文）；

③项目竣工资料、检验检测报告；

④其它资料。

2. 服务承诺：以投标文件、澄清表（函）、合同和随货物的相关文件为准。

（十二）验收

1. 货物到达甲方指定地点后，甲方根据合同要求，进行外观验收，确认产地、规格、型号和数量。

2. 货物安装、调试并正常运行后，由乙方进行自检，合格后，准备验收文件，并书面通知甲方。

3. 甲方确认乙方的自检内容后，组织乙方、确认方（必要时请有关专家）进行验收，验收合格后，填写政府采购项目验收单作为对货物的最终认可。

4. 乙方向甲方提交货物实施过程中的所有资料。以便甲方日后管理和维护。

5. 验收依据：

①招标文件、投标文件、澄清表（函）。

②合同及附件文本。

③国家相应的标准、规范。

（十三）违约责任

1. 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的相关条款执行。

2. 未按合同要求提供货物或质量不能满足谈判技术要求，乙方必须无条件更换，提高技术，完善质量，否则，甲方会同确认方有权解除合同，并对乙方的违约行为报监管机构进行相应的处罚。

3. 延迟交货，每逾期一天，乙方向甲方承担合同标的额0.1%的违约金；逾期累计超过30天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协议，乙方除按本协议支付违约金外，还应向甲方承担由此造成的法律后果。

（十四）合同争议解决的方式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甲、乙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按下列方式解决：

1. 提交延安仲裁委员会仲裁；

2. 向甲方所在地法院提起诉讼。

(十五) 合同生效

合同从签定之日起生效，合同规定的全部事宜和程序结束后终止。本合同一式五份，甲方三份，乙双方和采购代理机构各一份。

合同须经采购代理机构确认，否则无效（合同的服务承诺则长期有效）。

甲 方： (盖章)

负 责 人： (签字)

地 址：

联 系 人：

联系电话：

乙 方： (盖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

住 址：

联 系 人：

联系电话：

开户银行：

账 号：

确 认 方：

负 责 人：

合同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第五部分 谈判响应文件格式

供应商应严格按照本格式要求编制谈判响应文件，编制谈判响应文件前，请详细阅读谈判文件，理解文件中的每一项要求。全部编制完成，并加盖公章后，编制相应页码，胶装成册，按规定分别封装（每一项内容必须在目录中注明具体页码，便于谈判小组评审）。

项目编号：

政府采购项目

（正本或副本）

延安职业技术学院化工智能生产仿真平台采购项目

谈判响应文件

供应商：_____

时 间：_____

目 录

第一部分	谈判响应函
第二部分	响应报价表
	分项报价表
	技术指标偏差表
	商务及合同主要条款响应说明
第三部分	供应商资质证明文件
	书面声明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与授权书
	控股管理关系
	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
	非联合体谈判声明
第四部分	谈判响应方案说明
第五部分	供应商承诺书
第六部分	附件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监狱企业声明函

第一部分 谈判响应函

延安新标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我单位收到贵公司_____（项目编号）号谈判文件，经详细研究，决定参加本次谈判活动。为此，我方郑重声明以下几点，并愿负法律责任。

1. 按照谈判文件中的一切要求，提供完全满足采购需求的服务内容和全面技术、售后服务保障。

2. 如若成交，将根据谈判文件的要求、谈判响应文件及承诺条件，全面签约并履行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

3. 我方提交的谈判响应文件电子光盘____份及U盘____份。

4. 我方按谈判文件要求交纳谈判保证金为人民币：____元。

5. 我方已详细阅读和核实谈判文件全部内容，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提出含糊不清和误解问题的权力。

6. 同意提供贵方要求的与本次谈判有关的任何证明资料。

7. 我方的谈判响应文件在谈判大会之日起计算有效期为____日历日。

8. 所有关于本次谈判的函电，请按下列地址、方式联系：

地 址：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邮 编：_____

供应商：全称（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人（签字）：_____

年 月 日

第二部分 响应报价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供 应 商：

单位：元

报价内容 谈判内容	总报价	合同履行期限 (日历天)	质保期	备注
总报价：人民币（大写） ¥ 元				
备注：表内报价内容以元为单位，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人（签字）：

附表 1

分项报价表

项目名称：

供应商：

序号	产品名称	品牌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合计(元)
1							
...							
N							
总报价（人民币大写）：							（¥ 元）
备注：表内报价内容以元为单位，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注：本表中的“总报价”与“响应报价表”中的“总报价”一致。各子项分别报价。

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人（签字）：

附表 2

技术指标偏差表

（谈判文件第三部分内容）

项目名称：

供应商：

序号	名称	谈判要求 技术指标	谈判响应 技术指标	偏离情况	偏离说明

说明：

1. 请按项目的实际技术参数，逐条对应谈判文件的“技术参数及要求”，并认真填写本表。偏离情况填写：优于、等于，偏离说明对偏离情况做出详细说明。
2. 供应商应按实际情况填写，响应谈判文件技术参数要求。

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人（签字）：

附表 3

商务及合同主要条款响应说明

（谈判文件第四部分内容）

项目名称：

供应商：

序号	谈判文件要求	谈判响应文件实际数据	响应说明

说明：

1. 响应文件根据第四部分商务及合同主要条款须如实填写。
2. 响应说明填写：优于、相同。
3. 除本表列出的偏差外，供应商响应谈判文件的全部要求。如未填写此表，则视为无偏离。

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人（签字）：

第三部分 供应商资质证明文件

(1) 基本资格条件：供应商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承诺函

致：延安新标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本公司_____（公司名称）参加_____（项目名称）的
谈判活动，现承诺：

我公司满足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关于供应商的资格要求：

-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同时也满足本项目法律法规规章规定关于供应商的其他资格性条件，未参与本采购项目前期咨询论证，不属于禁止参加谈判的供应商。

如违反以上承诺，本公司愿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承诺人（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人（签字）：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2）特定资格条件：

①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提供合法有效的具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附 2024 年年度报告）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国家规定的相关证明；

②委托代理人授权书（附法定代表人及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谈判的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及复印件）；

③税收缴纳证明：提供本年度任意 1 个月依法缴纳税收证明，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④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本年度任意 1 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⑤财务状况证明：提供 2023 年度或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成立时间至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或其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三个月内）及基本存款账户开户证明；

⑥书面声明：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⑦供应商未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和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记录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

⑧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⑨供应商须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函；

⑩中小企业执行情况：本项目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采购标的属于工业）；

⑪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谈判。

⑫谈判保证金缴纳凭证。

附件 1

书面声明

致：延安新标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我单位声明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纪，以及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未在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及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

以上如构成虚假，自愿承担相关法律责任。

特此声明！

承诺人（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人（签字）：_____

日 期： 年 月 日

附件 2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与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一)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致：延安新标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企 业 信 息	企业名称			
	法定地址			
	邮政编码			
	工商登记机关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法定 代表 人	姓名		性别	
	职务		联系电话	
	身份证号			
法定 代表 人 身 份 证 复 印 件	(正反面粘贴处)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公章)	
		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直接谈判，只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身份证原件)

注：如为分公司响应，后附总公司授权书，此表法定代表人为分公司负责人

（二）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延安新标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工商行政管理局名称）之（委托单位全称）的法定代表人（姓名、性别、身份证号）授权本公司的（被授权人姓名、性别、职务、身份证号）为合法代理人，就贵方组织的有关（谈判项目名称）（项目编号： ）的谈判、洽谈、执行等具体事务，签署全部有关文件、文书、协议、合同，本公司对被授权人在本项目中的签名承担全部法律责任。本授权书自谈判大会之日起计算有效期为 日历日。

委托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签发日期： 年 月 日

附：被授权人（签字）： 性别： 职务：

联系地址：

联系电话： 传真：

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	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	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

说明：

1. 本授权书有效期自谈判大会之日计算不得少于九十日历日。
2. 授权书内容填写要明确，文字要工整清楚，涂改无效。

注：如为分公司响应，后附总公司授权书，此表法定代表人为分公司负责人

附件3

控股管理关系

供应商在本项目采购中，不存在与其它供应商负责人为同一人，有控股、管理等关联关系承诺。

1. 管理关系说明：

我单位管理的具有独立法人的下属单位有：_____。

我单位的上级管理单位有_____。

2. 股权关系说明：

我单位控股的单位有_____。

我单位被_____单位控股。

3. 非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

4. 其他与本项目有关的利害关系说明：_____

我单位承诺以上说明真实有效，无虚假内容或隐瞒。

供应商：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件4:

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函

致: _____ (采购人)

作为本次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本公司郑重承诺: 具有履行本项目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如有隐瞒实情, 愿承担一切责任及后果。

供应商: _____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_____ (签字或盖章)

日 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 5: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_____（单位名称）的_____（项目名称）_____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_____（标的名称），属于_____（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_____行业；制造商为_____（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_____（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_____（标的名称），属于_____（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_____行业；制造商为_____（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_____（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_____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件 6

非联合体谈判声明

致：_____（采购人名称）

我公司收到贵单位（项目名称：_____）的谈判文件，经详细研究，我们决定参加该项目的采购活动。为此，我方郑重声明以下内容，并负法律责任。

1. 本项目我公司以自己的名义参加谈判，不存在联合体谈判的情况。
2. 我公司愿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履行自己的全部责任。

特此声明。

供应商：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法人印鉴）

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第四部分 谈判响应方案说明

- 1、供应商企业简介。
- 2、业绩。
- 3、供货方案。
- 4、服务承诺。
- 5、质量保障。
- 6、供应商认为有必要说明的问题。

（各供应商根据采购内容及要求，可自主编写方案说明，包含但不限于以上内容）

第五部分 供应商承诺书

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 I

为响应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治理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行为的号召，我公司在此庄严承诺：

- 1、在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中遵纪守法、诚信经营、公平竞标。
- 2、不向政府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政府采购评审专家进行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以谋取交易机会。
- 3、不向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提供虚假资质文件或采用虚假应标方式参与政府采购市场竞争并谋取成交。
- 4、不采取“围标、陪标”等商业欺诈手段获得政府采购订单。
- 5、不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
- 6、不在提供商品和服务时“偷梁换柱、以次充好”损害采购人的合法权益。
- 7、不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政府采购评审专家或其它供应商恶意串通，进行质疑和投诉，维护政府采购市场秩序。
- 8、尊重和接受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的监督和政府采购代理机构谈判采购要求，承担因违约行为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
- 9、不发生其他有悖于政府采购公开、公平、公正和诚信原则的行为。

承诺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人：（签字）

地址：

邮编：

电话：

年 月 日

承诺书II

致：延安新标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作为参加贵公司组织的谈判采购项目的供应商，本公司承诺：在参加本项目谈判之前不存在被依法禁止经营行为、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情况，如有隐瞒实情，愿承担一切责任及后果。		
供应商	法定代表人	日 期
(公章)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承诺书III

致：延安新标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作为参加贵公司组织的谈判采购项目的供应商，本公司郑重申告：近三年因产品供货问题（水货、替代品、次品、翻新品等）的不法行为记录为__次（没有填零），如有隐瞒实情，愿承担一切责任及后果。 本公司承诺：本次谈判标的物为正品行货。		
供应商	法定代表人	日 期
(公章)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承诺书IV

致：延安新标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作为参加贵公司组织的谈判采购项目的供应商，本公司承诺：参加本次谈判提交的所有资质证明文件及业绩证明文件是真实的、有效的，如有隐瞒实情，愿承担一切责任及后果。		
供应商	法定代表人	日 期
(公章)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第六部分 附件

一、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非残疾人福利企业不填写）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_____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备注：供应商提供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必须真实有效，如果被举报经查实出具虚假声明函的，将被取消谈判资格，并按有关规定予以处理。

二、监狱企业声明函

（非监狱企业不填写，但必须提交空表）

符合《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条件的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单位名称（盖章）：_____

日 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